

# 蓝色金融指引

## 基于《绿色债券原则》和《绿色贷款原则》的 蓝色经济投资指南

英文版于2022年1月发布

中文版于2022年6月发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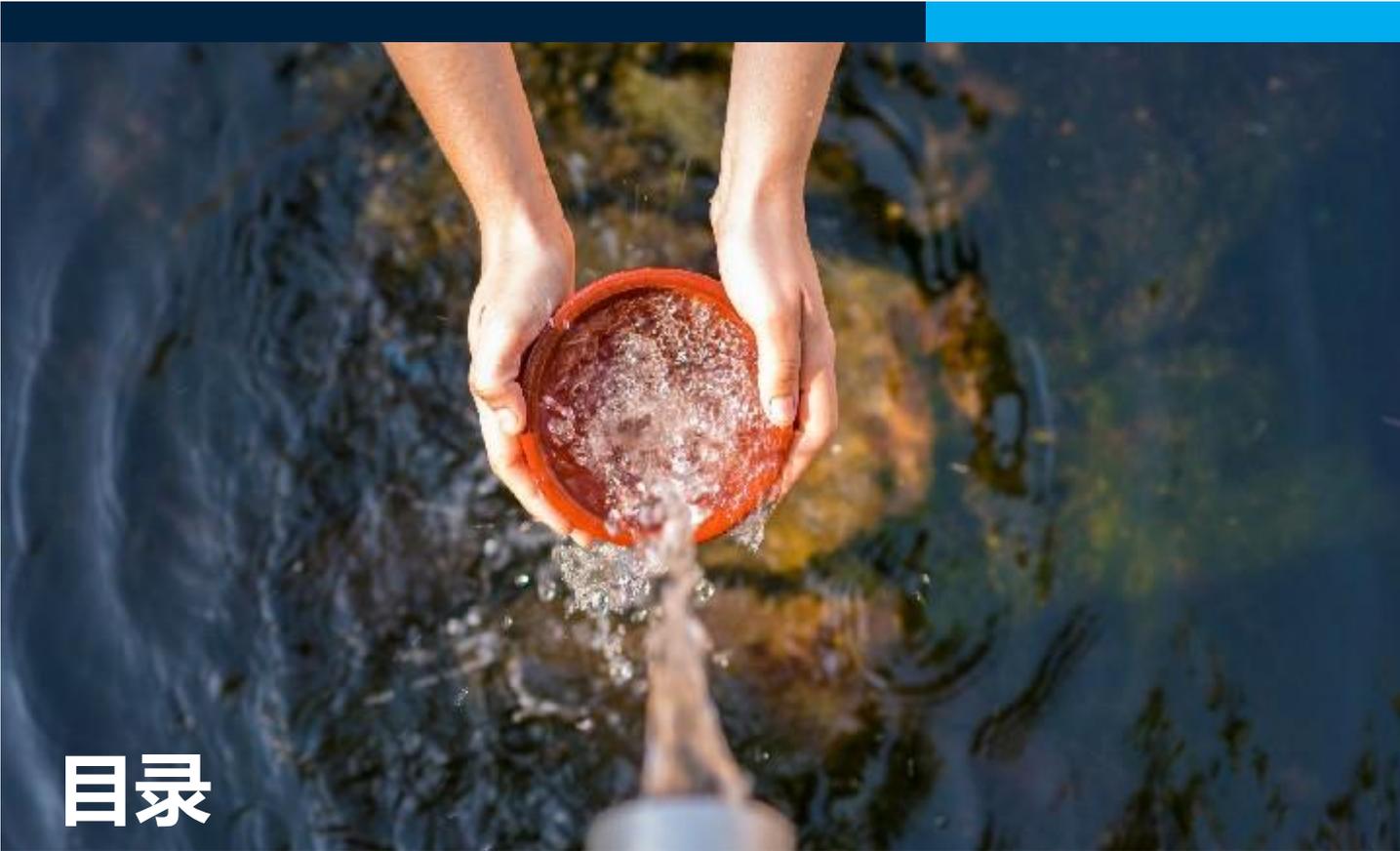
# 关于 IFC

国际金融公司（IFC）是世界银行集团的成员，同时也是全球规模最大的专注于新兴市场私营部门的国际开发机构。我们在全球100多个国家开展合作，利用掌握的资金、专业知识和影响力，在发展中国家创造市场、创造机会。2021财年，在各经济体努力克服新冠肺炎疫情的影响之际，我们对发展中国家私营公司和金融机构的承诺投资额创纪录的达到315亿美元，有力调动了私营部门的力量，参与消除贫困，促进共同繁荣。欲了解更多信息，请访问[www.ifc.org](http://www.ifc.org)。

© International Finance Corporation 2021. 版权所有

2121 Pennsylvania Avenue, N.W.  
Washington, D.C. 20433  
Internet: [www.ifc.org](http://www.ifc.org)

本作品中的内容受版权保护。未经许可而对本作品的部分或全部进行复制或传播，可能违反适用法律。国际金融公司对本作品所含内容的准确性、可靠性或完整性，以及其所述结论或判断，不予保证，并且对于内容中的任何遗漏或错误（包括但不限于排版错误和技术错误）或对其的依赖，概不负责。



# 目录

- 简介..... 3
- 蓝色金融指引框架..... 4
- 在《绿色债券原则》和《绿色贷款原则》的基础上更进一步..... 4
- 募集资金的蓝色用途..... 5
- 项目选择..... 9
- 募集资金管理..... 9
- 关于影响力报告..... 9
- 关于蓝色金融的外部审核..... 9
- 附件一：蓝色经济活动及其与《绿色债券原则》和《绿色贷款原则》的映射关系..... 10
- 附件二：蓝色金融基本词汇..... 14

## 简介

**蓝**色金融，作为绿色金融的一个新兴领域，正在日益受到全球投资者、金融机构和发行人的关注。蓝色金融机会众多，可以促进经济增长、生计改善和海洋生态系统的健康，帮助解决一些紧迫的挑战。到2030年时，海洋经济总量预计将比2010年翻一番，达到3万亿美元，同时，将创造4000万个就业岗位<sup>1</sup>。创新融资解决方案，对于加强海洋海岸保护、扩大清洁水资源至为重要，而蓝色金融蕴含着巨大潜力，可以为这些目标的实现提供帮助。

狭义而言，蓝色债券和蓝色贷款是专门为海洋友好项目和关键洁净水资源保护提供资金的创新融资工具。广义而言，市场见证了可持续金融的指数式增长，以绿色或社会价值目的为募集资金使用用途，或以可持续性为目标的各种金融工具层出不穷。在此背景下，一些透明原则和诚信原则，包括国际资本市场协会（“ICMA”）发布的《绿色债券原则》（“GBP”）、贷款市场协会（“LMA”）发布的《绿色贷款原则》（“GLP”），被引入市场。这些原则为将募集资金用于绿色用途的合格性标准提供了范例，为开发可信的绿色债券和绿色贷款流程做出了贡献。

2018年3月，《可持续蓝色经济金融原则》正式发布。这套原则不仅着眼于解决海洋中的塑料污染问题，而且考虑以遵守环境和风险管理实践（如IFC《绩效标准》）的方式，对海洋及其资源进行可持续的保护和利用<sup>2</sup>。鉴于人们对做大蓝色金融规模的兴趣日渐高涨，IFC在《绿色债券原则》和《绿色贷款原则》以及相关资源（包括《ICMA影响报告手册》）的基础上更进一步，针对IFC在绿色债券和绿色贷款背景下实施蓝色金融，提出了指引。



《蓝色金融指引》（“本指引”）旨在提供一份界定募集资金使用用途的合格性清单，用以支持符合《绿色债券原则》和《绿色贷款原则》的私营部门蓝色投资，同时，促进联合国可持续发展目标的目标6（即“为所有人提供水和环境卫生并对其进行可持续管理”）和目标14（即“保护并可持续地利用海洋和海洋资源以促进可持续发展”）的实现。

本指引确切提出了合格蓝色项目的类别，以指导IFC在遵照《绿色债券原则》和《绿色贷款原则》的前提下，通过投资支持蓝色经济发展。市场一直在期待出台蓝色项目合格性标准方面的指引，从而可以将一般性的蓝色经济融资原则，如《可持续蓝色经济原则》和《可持续海洋原则》，转化为蓝色债券发行和蓝色贷款发放的准则。

IFC计划按照本指引为蓝色经济提供融资支持，同时，对于能够帮助蓝色金融在全球范围内实现增长的最佳实践予以鼓励。

<sup>1</sup> <https://www.oecd.org/ocean/OECD-work-in-support-of-a-sustainable-ocean.pdf>

<sup>2</sup> 见附件一或从 <https://www.unepfi.org/blue-finance/the-principles/> 下载这些原则

## 蓝色金融指引框架

蓝色金融指引框架包含可持续发展目标6和14，以及与可持续发展目标2、12、13和15有关的、涉及河流和沿海地区污染的其他活动。活动根据以下评估标准确定：

1. 项目类型是否符合《绿色债券原则》和《绿色贷款原则》的合格项目类别，是否在遵守适用法律和法规的基础之外，为可持续发展目标6或14做出了实质性贡献？
2. 项目类型是否会带来风险<sup>3</sup>，从而可能影响其他环境优先事项的进展，如，可持续发展目标2、7、12、13和15的进展？
3. 如果项目存在重大环境和社会风险，在项目实施中是否使用环境、社会和治理（“ESG”）保障措施和标准，如IFC的《绩效标准》？

图表一：发现和确认符合条件的蓝色活动

是否符合绿色债券原则和绿色贷款原则，促进可持续发展目标6和14的实现？

若要获得“蓝色项目”资格，必须符合绿色债券原则和绿色贷款原则的项目类别，并对可持续发展目标6或14作出重大贡献，即项目产出和成果必须与可持续发展目标的一个或多个指标直接相关。

影响其他可持续发展目标领域进展的风险是否有限？

项目若要获得蓝色标签，必须不能为可持续发展目标的下述其他主题和环境优先领域带来重大风险，包括：

- 目标2: 零饥饿
- 目标7: 经济适用的清洁能源
- 目标12: 负责任消费和生产
- 目标13: 气候行动

是否使用了最基本的ESG保障措施？

项目必须明确说明所遵循的国际公认的可持续性标准。IFC的《绩效标准》和世界银行《环境、健康与安全指南》，或类似的标准，均在必须遵守之列。此外，高于国家标准的行业特定可持续性标准以及某些特定的产品标准也可能适用于蓝色投资。

## 在《绿色债券原则》和《绿色贷款原则》的基础上更进一步

蓝色债券和蓝色贷款应与绿色债券<sup>4</sup>和绿色贷款<sup>5</sup>保持一致。强烈建议发行人遵循一个框架。为与绿色债券原则和绿色贷款原则保持一致，对于包含蓝色元素的绿色债券发行人或绿色贷款借款人来说，最佳做法是准备一个框架，将用于绿色活动和蓝色活动的募集资金作出明确区分。蓝色活动可根据《蓝色金融指引》（“本指引”）确定。此框架包括：

1. 在“募集资金用途”部分：哪些项目类型将为可持续发展目标6或14做出贡献，且符合《绿色债券原则》和《绿色贷款原则》？
2. 在“项目评估和选择”部分：如何评估和选择蓝色项目？
3. 在“募集资金管理”部分：如何管理蓝色金融所募集资金？
4. 如何报告蓝色金融的发展影响？

此框架具有透明性，可以避免“洗绿”、“洗蓝”，防范声誉风险，发行人或借款人的高级管理层应予以背书。此外，此框架是在《绿色债券原则》和《绿色贷款原则》中所述的现有合格绿色活动的基础之上更进一步。

<sup>3</sup> <https://www.unepfi.org/publications/turning-the-tide-recommended-exclusions/>

<sup>4</sup> 绿色债券是指将募集资金的全部或部分用于新建和/或既有合格绿色项目的融资或再融资，并符合《绿色债券原则》的四个核心部分的任何类型的债券工具。

<sup>5</sup> 绿色贷款是指专门用于为新建和/或既有合格绿色项目提供融资或再融资，并符合《绿色债券原则》的四个核心部分的任何类型的贷款工具。

## 募集资金的蓝色用途

以《绿色债券原则》和《绿色贷款原则》为基础，发展蓝色金融包括为解决可持续水资源管理和海洋保护（分别对应可持续发展目标6和14）的合格活动提供资金。以《绿色债券原则》和《绿色贷款原则》规定的宽泛的合格类别为起点，《蓝色金融指引》进一步勾画出蓝色经济的领域，以及其与《绿色债券原则》和《绿色贷款原则》每一类别的对应关系。

表格一：蓝色经济活动及其与《绿色债券原则》和《绿色贷款原则》的映射关系<sup>6</sup>

《绿色债券原则》与《绿色贷款原则》合格绿色资产大类					
蓝色金融领域	污染防治	自然资源保护	生物多样性 <sup>7</sup>	气候变化	
				减缓	适应
A. 供水	***	**	**	***	**
B. 用水卫生	***	**	**	***	**
C. 海洋友好和水友好产品	***			*	
D. 对海洋友好的化学品和塑料相关行业	***			*	*
E. 可持续航运与港口物流行业	***	*	**	***	*
F. 渔业、水产养殖业和海产品价值链	***	**		*	*
G. 海洋生态系统恢复	**	***	***	*	*
H. 可持续旅游服务		**	**		
I. 离岸可再生能源设施		*	**	***	
	***	一级（直接）影响	浅蓝	轻微影响	
	**	二级（间接）影响	中蓝	一定影响	
	*	三级（衍生）影响	深蓝	显著影响	

本指引的“附件一”是一份更为详细的合格蓝色活动清单，及其与《绿色债券原则》、《绿色贷款原则》的关系说明。本指引可用于蓝色资产的初步识别，它可能分阶段更新，以保持与《绿色债券原则》与《绿色贷款原则》一致。

为满足蓝色金融标准，本指引要求，所选项目应对可持续发展目标6或14做出实质性贡献，其所交付的可测量的成果应高于和好于记录在案的基准线。利用绿色债券或贷款中的蓝色部分募集的资金可用于以下合格蓝色活动的融资或再融资：

<sup>6</sup> 蓝色活动与绿色债券原则-环境目标的对应关系。详情请参考 <https://www.icmagroup.org/assets/documents/Sustainable-finance/2021-updates/Green-Project-Mapping-June-2021-100621.pdf>

<sup>7</sup> 国际金融公司目前正在围绕生物多样性/自然相关的投资活动制定指南

#### A. 供水：对高效清洁供水的研究、设计、开发和实施进行投资。

1. 新建饮用水处理、储存和可持续供应的基础设施，与有记录的基准数据相比，新建设施的单位节水率至少达到20%（例如：减少无收益水）。
2. 现有供水基础设施的修复，与有记录的基准数据相比，修复设施的单位节水率至少达到20%。
3. 更可持续的海水淡化厂，须有助于保护地下水资源和湿地，避免对环境造成高盐污染（例如：ISO国际标准23446）。
4. 可以减少水足迹的节水技术和设备以及用水管理活动，包括对节水技术（例如：滴灌、水循环解决方案等）提供融资和再融资，制造商须证明其在陆上水产养殖，农业灌溉，以及民居、工商用水方面具有巨大的节水效益，或有记录在案的用水量减少。

#### B. 用水卫生：对水处理解决方案的研究、设计、开发和实施进行投资。

1. 新建或扩建水处理设施。
2. 对现有水处理基础设施进行修复或改造。
3. 污水处理厂，包括工业、农业企业、商业、住宅，以及市政级别的处理厂，也包括在污水处理厂中建设沼气利用装置及热交换系统，用于提高效率和效能。

#### C. 海洋友好和水友好产品：对整个价值链的投资，包括减少水或海洋污染的环保产品的生产、包装和销售。

1. 研究、设计、制造、贸易或零售家用产品，其原材料的可持续供应须可以取代现有的有害产品或减少水生环境中的氮和磷负荷，产品包括但不限于以下类别：
  - 可生物降解的无磷清洁剂和洗发水（例如：新型酶制剂产品）。
  - 可生物降解的无磷洗发水，除臭皂（例如：肥皂棒），以及无需塑料包装的化妆品。
  - 不使用塑料牙膏管且不含微珠颗粒的牙膏。
2. 在医疗、服装等领域，研究、设计、制造、贸易或零售可以替代化石纤维（例如：聚酯）的低碳价值链上的核心元件和可生物降解材料（例如：Lyocell纤维）。
3. 研究、设计、制造、贸易或零售以植物为基础的可生物降解塑料及包装，在堆肥设施完备地区，也可对堆肥塑料及包装开展上述活动。

#### D. 对海洋友好的化学品和塑料相关行业：对沿海地区和江河流域的塑料、污染或化学废物的管理、减量、回收和处理等措施的研究、设计、开发和实施等活动进行投资<sup>8</sup>。

1. 防止农用化学品、工业化学品、水银流入沿河或沿海流域的基础设施。
2. 在沿河或沿海流域，使用可持续和可生物降解的有机肥料及补充剂取代氮肥或磷肥等合成化肥，或大量减少该类合成化肥的单产使用量<sup>9</sup>。
3. 在沿河或沿海流域，按照循环经济的模式，利用再生塑料进行加工制造。
4. 在沿河或沿海流域，建立塑料收集和回收设施，使用可持续和可生物降解的材料替代塑料包装，以及重复使用或重新利用塑料的活动。
5. 防止塑料、化学制品和污染物流入沿河或沿海流域的城市排水系统<sup>10</sup>。
6. 防止塑料、化学制品、固体废物或污染物流入沿河或沿海流域的防洪系统<sup>11</sup>。

<sup>8</sup> 沿海地区是指：与海岸线接壤或至少有50%的地表在距离海岸线10公里以内的地区。江河流域是指：所有地表径流通过一系列溪流、河流，可能还有湖泊，在一个河口、入海口或三角洲流入大海的土地区域。

<sup>9</sup> 化肥流入海洋会引起富营养化，导致生态系统中营养物质的富集。过量的营养物质会促进藻类和其他水生植物的生长，进而导致大量的负面影响，如藻类的大量生长（藻害）和海洋中的氧气消耗。

<sup>10</sup> 这样的城市基础设施可以成为当地更广泛的气候变化适应措施的一部分。

<sup>11</sup> 这样的防洪基础设施可以成为当地更广泛的气候变化适应措施的一部分。

## E. 可持续航运与港口物流行业：对船舶、船坞和港口的水和废物的管理及减量措施的研究、设计、开发和实施等活动进行投资。

1. 对压载水处理和船舶进行投资，以达到《国际船舶压载水和沉积物控制和管理公约》（“BWM公约”）的要求，从而避免外来入侵物种的扩散<sup>12</sup>（例如：ISO国际标准11711）。
2. 投资建设膜生物反应器式水处理设施，用于处理港口，船舶和游轮所产生的所有的黑水和灰水。
3. 投资建设船舶舱底废水处理设施。
4. 投资建设船舶，减少海上空气和噪音污染。
5. 投资改进石油（燃料）泄漏的预防措施、风险防范和回收设施。
6. 在港口、码头建立收集垃圾的固体废物接收设施。

## F. 渔业、水产养殖业和海产品价值链：达到、保持或超过海洋管理委员会认证标准或等效认证标准的可持续生产和废物管理与减量措施。

1. 以可持续方式在陆地生产的高价值水产养殖产品，例如甲壳类动物、海胆、观赏珊瑚和鱼类。
2. 以可持续方式在富营养化沿海水域培育双壳类动物，以去除海水中的藻类和营养物质。
3. 应用生物技术，以可持续方式生产藻类和其他海洋微型或大型生物，用于生产食品、饲料、药品、化妆品或其他生物基产品。
4. 在具有可持续捕捞配额的地区，针对中小型捕捞活动，提供冷链和冷藏服务。
5. 在具有强制性可持续捕捞配额的管辖区内，以远洋物种（例如：金枪鱼腰肉、刺身级金枪鱼、副渔获物）为重点，开展大中型的加工和产品研发业务。
6. 在具有强制性可持续捕捞配额的管辖区内，开展渔业加工副产品（例如：鱼油、胶原蛋白、氨基酸、矿物质）的中小型生物精炼厂。
7. 达到，保持或超过海洋管理委员会（“MSC”）认证标准或等效认证标准的渔业投资。
8. 达到，保持或超过水产养殖管理委员会（“ASC”）认证标准或等效认证标准的水产养殖业投资。
9. 生产、贸易或零售带有蓝色MSC 标签<sup>13</sup>和ASC 标签<sup>14</sup>的海产品。
10. 对在国际海产品可持续发展基金会<sup>15</sup>注册的渔业改善项目（“FIP”）<sup>16</sup>进行投资。
11. 确保渔业作业、设施和供应链可持续性的可追溯系统。这项投资应达到、保持或超过MSC的海产品供应商监管链认证。



<sup>12</sup> 虽然压载水是现代船舶安全高效运行的必要条件，但由于船舶压载水中携带的海洋生物种类繁多，可能造成严重的生态、经济和健康问题。压载水中携带的生物种类包括细菌、微生物、小型无脊椎动物，以及各种生物的卵、囊体和幼虫。这些物种被转移后，可能在宿主环境中存活下来并建立繁殖种群，入侵本地物种，形成对本地物种的竞争优势，同时，繁殖程度达到有害生物的比例。

<sup>13</sup> 蓝色海洋管理委员会（“MSC”）标签使得客户可以追溯到产品的可持续来源。独立的监督审计和DNA测试可以保证这一点。该蓝色标签是全球公认、市场领先的海产品认证项目，获得全球可持续海产品计划（“GSSI”）和联合国粮农组织（“FAO”）的认可，并得到了世界自然基金会（“WWF”）的推广。

<sup>14</sup> 类似于MSC的标签，水产养殖管理委员会将此标签授予负责任养殖的水产品。

<sup>15</sup> 国际海产品可持续发展基金的网址是：<https://iss-foundation.org/what-we-do/fisheries-improvement/tuna-fips/>

<sup>16</sup> 渔业改善项目（“FIP”）是由多方利益相关者共同努力，以解决渔业环境挑战的项目。FIP利用私营部门，例如零售商、加工商、生产者和渔民的力量，激励渔业朝着可持续发展的方向发生积极变化，并通过政策改革将这些变化延续下去。该项目首先明确需要解决的环境问题和应采取的优先行动，然后对行动计划的实施予以监督。

## G. 海洋生态系统恢复。

1. 对海洋和沿海生态系统的保护、改善和恢复进行投资，包括对适于私营和公共投资的创新治理结构给予支持。
2. 投资与珊瑚礁、红树林和湿地等重要水生生态系统相关的生态系统保险产品的开发。
3. 投资用于测量、跟踪和报告水体理化指标的信息系统、技术和仪器，以实现渔业和水产养殖的可持续管理，水相关生态系统的恢复，以及抗灾能力的形成。这可能涵盖带有无人机、自主帆船、自主水下航行器和海洋浮标等技术的系统。
4. 对前景良好的新型恢复技术进行投资，如使用可生物降解的马铃薯淀粉建造人工栖息地恢复结构、珊瑚礁恢复项目等。

## H. 可持续旅游服务。

1. 在海洋保护区附近，即在距离海洋保护区和国际公认区域（例如：KBAs，IBAs和拉姆萨尔湿地）<sup>17</sup> 不到20公里的区域，提供具有包容性生计和商业机会的经许可认证<sup>18</sup> 的可持续旅游业，例如度假村、酒店、船舶运营商、帆船学校和潜水中心等。
2. 基于自然的淡水和海洋游客中心，用以展示环境，传播有关湖泊、湿地、珊瑚礁和其他水生生态系统的研究和知识。

## I. 离岸可再生能源设施。

1. 离岸风能设施，例如，对海洋生态不构成伤害的风电场<sup>19</sup>。离岸风电场可包括额外的功能，例如，为某些鱼种的幼鱼提供渔业保护区，投放大量人工鱼礁，以及其他促进海洋生物多样性的措施。<sup>20</sup> 列入本指引的离岸风能设施必须通过当地的海洋空间规划，在项目设计中添加了禁止捕鱼区和有助于自然资源保护和生物多样性的人工礁，对该地区进行了一整年的全面环境影响评估（“EIA”）基线调查，并在运营期间对该地区定期进行环境监测。此外，蓝色金融所募集资金不可分配给离岸石油或天然气部门，因其可能导致对化石燃料经济的长期依赖，导致温室气体排放。募集资金也不可分配给海底矿物的海洋开采部门，因为相关活动可能对海洋及海洋生命造成损害，需进一步评估。



《蓝色金融指引》已由NIRAS A/S作为外部审阅者独立审阅，NIRAS A/S是一家位于丹麦的专业海洋科学和工程智库，在蓝色活动和行业方面具有广泛的专业知识和经验。如果在直接应用《蓝色金融指引》时遇到复杂情况，建议接洽具有可持续水管理和海洋科学国际资质的独立专家。

<sup>17</sup> KBAs: 生物多样性关键区域 (Key Biodiversity Areas)。IBAs: 重要鸟类和生物多样性区 (Important Bird and Biodiversity Areas)。拉姆萨尔湿地 (Ramsar Sites) : 根据政府间环境条约《拉姆萨尔公约》(又称“湿地公约”)，指定为具有国际重要性的湿地区域。

<sup>18</sup> 例如：其认证已被广泛认可的旅游业，其审核标准中应包括海洋保护和水资源管理，并依法获得正式许可。这包括但不限于“自然优先 (Preferred-by-Nature)”认证和其他基于全球可持续旅游委员会 (GSTC) 针对酒店和旅游运营商标准的认证。

<sup>19</sup> 根据一些专家在评估离岸风电项目环境风险的丰富经验，离岸风电场被建议设在离海岸线至少20公里的地方，但这一标准可能会根据具体的海洋生态系统而改变。

<sup>20</sup> 合适地点的选择必须考虑生物多样性敏感性分析和战略环境评估。此外，任何离岸风电项目均不得选址在法律保护区或国际公认的地区。

## 项目选择

为与《绿色债券原则》和《绿色贷款原则》保持一致，含有蓝色成分的绿色债券发行人或绿色贷款借款人应在其框架内阐述对于蓝色相关活动和资产的评估和选择的治理措施。此外，就IFC投资而言，作为选择蓝色资产和活动的一部分，IFC将确保发行人或借款人实施环境和社会风险管理措施，如IFC的环境和社会风险管理标准<sup>21</sup>。

## 募集资金管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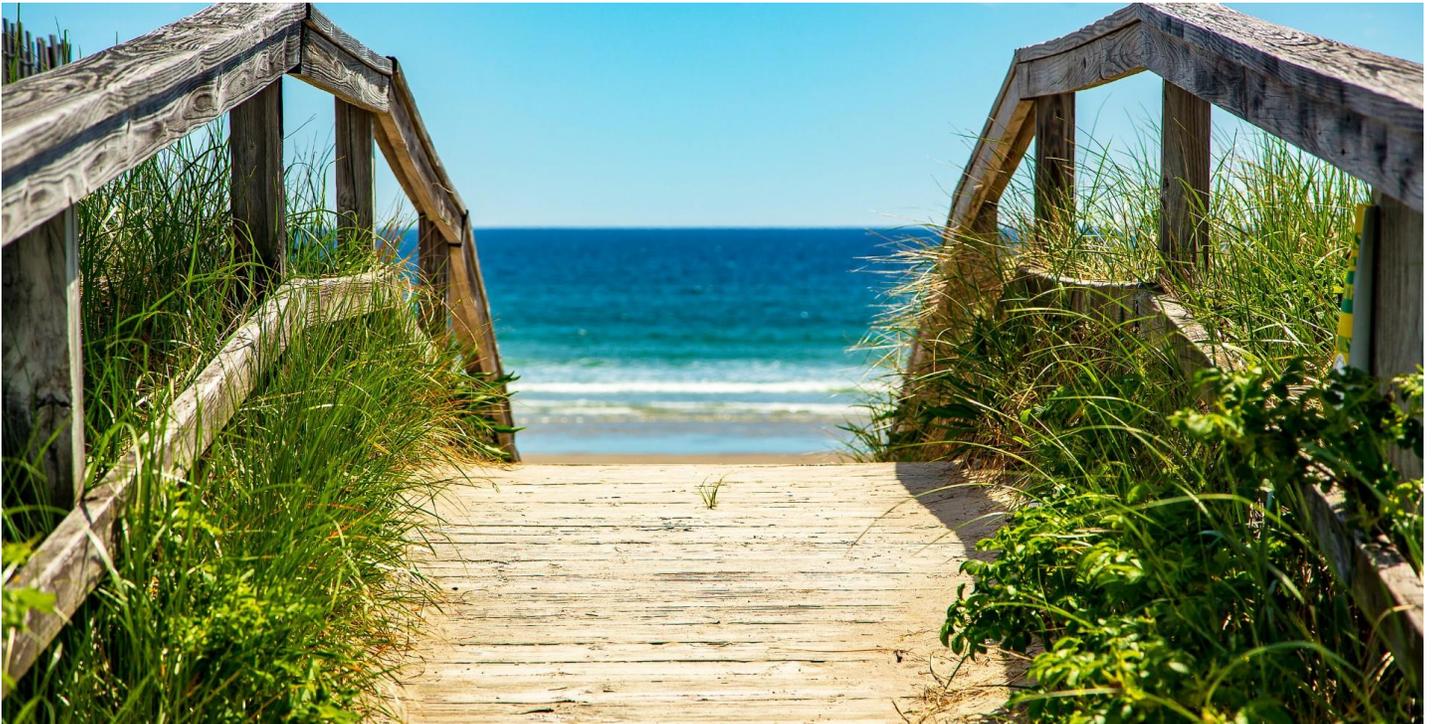
含有蓝色成分的绿色债券发行人或绿色贷款借款人将在框架内阐述如何根据《绿色债券原则》和《绿色贷款原则》管理募集资金。

## 关于影响力报告

发行人或借款人将尽一切合理努力，为募集资金使用分配报告和发展影响报告收集数据，并执行ICMA《影响力报告手册》和相关文件中的相关影响指标<sup>22</sup>。

## 关于蓝色金融的外部审核

强烈建议征求第三方意见，确认拟议的蓝色贷款和蓝色债券符合《绿色贷款原则》和《绿色债券原则》。该指导可以为拟议蓝色贷款和蓝色债券募集资金使用用途的合格性审查流程提供参考。



<sup>21</sup> 见《IFC环境和社会绩效标准》、《世界银行环境、健康和安全管理指南》或同等标准

<sup>22</sup> <https://www.icmagroup.org/assets/documents/Regulatory/Green-Bonds/June-2019/Handbook-Harmonized-Framework-for-Impact-Reporting-WEB-100619.pdf>

## 附件一：蓝色经济活动及其与《绿色债券原则》和《绿色贷款原则》的映射关系

下表提供一个参考，旨在将蓝色经济活动的通常主要目标和参考性影响程度与《绿色债券原则》和《绿色贷款原则》的环境目标进行联系。由于是参考性的，该表并不构成资格标准，仅作为参考提供。对于具体的项目，可能还需要补充有关项目背景和环境标准的额外信息。

《绿色债券原则》与《绿色贷款原则》合格绿色资产大类					
蓝色金融领域经济活动	污染防治	自然资源保护	生物多样性	气候变化	
				减缓	适应 <sup>23</sup>
<b>A. 供水：对高效清洁供水的研究、设计、开发和实施进行投资。</b>	***	**	**	***	**
1. 新建饮用水处理、储存和可持续供应的基础设施，且与有记录的基准数据相比，新建设施的单位节水率至少为20%（例如：减少无收益水）。	***	**	**	***	**
2. 现有供水基础设施的修复，与有记录的基准数据相比，修复设施的单位节水率至少达到20%。	***	**	**	***	**
3. 更可持续的海水淡化厂，有助于保护地下水资源和湿地并避免对环境造成高盐污染（例如：ISO国际标准23446）。	***	**	**	**	***
4. 可以减少水足迹的节水技术和设备以及用水管理活动，包括节水技术（例如：滴灌、水循环解决方案）提供融资和再融资，制造商须证明其在陆上水产养殖，农业灌溉，以及居民、工商用水方面具有巨大的节水效益，或有记录在案的用水量减少。	***	**	**	***	**
<b>B. 用水卫生：对水处理解决方案的研究、设计、开发和实施进行投资。</b>	***	**	**	***	**
1. 新建或扩建水处理设施。	***	**	**	***	**
2. 对现有水处理基础设施进行修复或改造。	***	**	**	***	**
3. 污水处理厂，包括工业、农业企业、商业、住宅或市政级别的处理厂，也包括在污水处理厂中建设沼气利用装置及热交换系统，用于提高效率和效能。	***	**	**	***	**
<b>C. 海洋友好和水友好产品：对整个价值链的投资，包括减少水或海洋污染的环保产品的生产、包装和销售。</b>	***			*	
1. 研究、设计、制造、贸易或零售家用产品，其原材料的可持续供应须可以取代现有的有害产品或减少水生环境中的氮和磷负荷，产品包括但不限于以下类别：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可生物降解的无磷清洁剂和洗发水（例如：新型酶制剂产品）。</li> <li>可生物降解的无磷洗发皂，除臭皂（例如：肥皂棒），以及无需塑料包装的化妆品。</li> <li>不使用塑料牙膏管且不含微珠颗粒的牙膏。</li> </ul>	***				

<sup>23</sup> 需要基于地点和行业进一步评估以确认该活动对（气候变化）适应的任何贡献。适应总是因地制宜的，需要采用多边开发银行联合气候融资追踪方法进行细化评估。该方法学应用了三步标准来确定一项活动对适应的贡献，其中包括：(1) 确定物理气候风险；(2) 确定活动对上述物理气候风险的脆弱性；以及(3) 记录活动如何管理风险。

2.在医疗、服装等领域，研究、设计、制造、贸易或零售可以替代化石纤维（例如：聚酯）的低碳价值链上的核心元件和可生物降解材料（例如：Lyocell纤维）。	***			*	
3.研究、设计、制造、贸易或零售以植物为基础的可生物降解塑料及包装，在堆肥设施完备地区，也可对堆肥塑料及包装开展上述活动。	***			*	
<b>D. 对海洋友好的化学品和塑料相关行业：对沿海地区和江河流域的塑料、污染或化学废物的管理、减量、回收和处理等措施的研究、设计、开发和实施等活动进行投资。</b>	***			*	*
1.防止农用化学品、工业化学品、水银流入沿河或沿海流域的基础设施。	***				*
2.在沿河或沿海流域，使用可持续和可生物降解的有机肥料及补充剂取代氮肥或磷肥等合成化肥，或大量减少该类合成化肥的单产使用量。	***			*	
3.在沿河或沿海流域，按照循环经济的模式，利用再生塑料进行加工制造。	***			*	
4.在沿河或沿海流域，建立塑料收集和回收设施，使用可持续和可生物降解的材料替代塑料包装，以及重复使用或重新利用塑料的活动。	***			*	
5.防止塑料、化学制品和污染物流入沿河或沿海流域的城市排水系统。	***				*
6.防止塑料、化学制品、固体废物或污染物流入沿河或沿海流域的防洪系统。	***				*
<b>E. 可持续航运与港口物流行业：对船舶、船坞和港口的水和废物的管理及减量措施的研究、设计、开发和实施等活动进行投资。</b>	***	*	**	***	*
1.对压载水处理和船舶进行投资，以达到《国际船舶压载水和沉积物控制和管理公约》（“BWM公约”）的要求，从而避免外来入侵物种的扩散（例如：ISO国际标准11711）。	***	*	***		
2.投资建设膜生物反应器式水处理设施，用于处理港口，船舶和游轮所产生的所有的黑水和灰水。	***				
3.投资建设船舶舱底废水处理设施。	***				
4.投资建设船舶，减少海上空气和噪音污染的投资。	**	*	*	***	
5.投资改进石油（燃料）泄漏的预防措施、风险防范和回收设施。	***	*	*		
6.在港口、码头建立收集垃圾的固体废物接收设施。	***				*

F. 渔业、水产养殖业和海产品价值链：达到、保持或超过海洋管理委员会认证标准或等效认证标准的可持续生产和废物管理与减量措施。	***	**		*	*
1. 以可持续方式在陆地生产的高价值水产养殖产品，例如甲壳类动物、海胆、观赏珊瑚和鱼类。	***	*			
2. 以可持续方式在富营养化沿海水域培育双壳类动物，以去除海水中的藻类和营养物质。	***	*			
3. 应用生物技术，以可持续方式生产藻类和其他海洋微型或大型生物，用于生产食品、饲料、药品、化妆品或其他生物基产品。	**	*			
4. 在具有可持续捕捞配额的地区，针对中小型捕捞活动，提供冷链和冷藏服务。	**	*		*	*
5. 在具有强制性可持续捕捞配额的管辖区内，以远洋物种（如金枪鱼腰肉、刺身级金枪鱼、副渔获物）为重点，开展大中型的加工和产品研发业务。	**	*			
6. 在具有强制性可持续捕捞配额的管辖区内，开展渔业加工副产品（如鱼油、胶原蛋白、氨基酸、矿物质）的中小型生物精炼厂。	**	*			
7. 达到，保持或超过海洋管理委员会（“MSC”）认证标准或等效认证标准的渔业投资。	***	**			
8. 达到，保持或超过水产养殖管理委员会（“ASC”）认证标准或等效认证标准的水产养殖业投资。	***	**			
9. 生产、贸易或零售带有蓝色MSC标签和ASC标签的海产品。	***	**			
10. 对在国际海产品可持续发展基金会注册的渔业改善项目（“FIP”）进行投资。	**	**			
11. 确保渔业作业、设施和供应链可持续性的可追溯系统。这项投资应达到、保持或超过MSC的海产品供应商监管链认证。	**	**			

<b>G. 海洋生态系统恢复</b>	**	***	***	*	*
1. 对海洋和沿海生态系统的保护、改善和恢复进行投资，包括对适于私营和公共投资的创新治理结构给予支持。	**	***	***	*	*
2. 投资与珊瑚礁、红树林和湿地等重要水生生态系统相关的生态系统保险产品的开发。	*	**	*		
3. 投资用于测量、跟踪和报告水体理化指标的信息系统、技术和仪器，以实现渔业和水产养殖的可持续管理，水相关生态系统的恢复，以及抗灾能力的形成。这可能涵盖带有无人机、自主帆船、自主水下航行器和海洋浮标等技术的系统。	*	*	*		
4. 对前景良好的新型恢复技术进行投资，如使用可生物降解的马铃薯淀粉建造人工栖息地恢复结构、珊瑚礁恢复项目等。		***	***		
<b>H. 可持续旅游服务</b>		**	**		
1. 在海洋保护区附近，即在距离海洋保护区和国际公认区域（例如：KBAs, IBAs和拉姆萨尔湿地）不到20公里的区域，提供具有包容性生计和商业机会的经许可认证的可持续旅游业，例如度假村、酒店、船舶运营商、帆船学校和潜水中心等。		**	**		
2. 基于自然的淡水和海洋游客中心，用以展示环境，传播有关湖泊、湿地、珊瑚礁和其他水生生态系统的研究和知识。		**	**		
<b>I. 离岸可再生能源设施</b>		*	**	***	
1. 离岸风能设施，例如不对海洋生态系统造成伤害的风电场。离岸风电场可包括额外的功能，例如，为某些鱼种的幼鱼提供渔业保护区，投放大量人工鱼礁，以及其他促进海洋生物多样性的措施。列入本指引的离岸风能设施必须通过当地的海洋空间规划，在项目设计中添加了禁止捕鱼区和有助于自然资源保护和生物多样性的人工礁，对该地区进行了一整年的全面环境影响评估（“EIA”）基线调查，并在运营期间对该地区定期进行环境监测。此外，蓝色金融所募集资金不可分配给离岸石油或天然气部门，因其可能导致对化石燃料经济的长期依赖，导致温室气体排放。募集资金也不可分配给海底矿物的海洋开采部门，因为相关活动可能对海洋及海洋生命造成损害，需进一步评估。		*	**	***	
	***	一级目标	浅蓝	边际积极影响	
	**	二级目标	中蓝	实质性积极影响	
	*	三级目标	深蓝	巨大积极影响	

## 附件二：蓝色金融基本词汇

**蓝色经济：**可持续利用海洋资源，促进经济增长、改善生计和就业，同时，保护海洋生态系统和水资源的健康。

**蓝色金融：**专门用于为有助于海洋保护和/或改善水管理的活动提供融资或再融资的投资。

**蓝色贷款：**符合《绿色贷款原则》，且所募集资金专门用于为有助于海洋保护和/或改善水管理的活动提供融资或再融资的贷款。

**蓝色债券：**符合《绿色债券原则》，且所募集资金专门用于为有助于海洋保护和/或改善水管理的活动提供资金或再融资的固定收益工具。

**蓝色影响：**海洋生态系统或与水系统的物理、化学或生物变量的可衡量的变化，以定量指标体现。



## 免责声明

本文件仅供参考，其中的信息可能比较简短或不完整。国际金融公司对这些材料的准确性、完整性不作任何保证或陈述。国际金融公司并无义务更新这些材料。

本文件并非招股说明书，也无意为国际金融公司或第三方发行的任何证券提供评估依据。本信息对所提及的任何产品或服务均不构成认购或购买的邀请或要约。在任何情况下，国际金融公司或其关联公司均不对声称因使用这些材料而产生或遭受的任何损失、损害、责任或费用负责，包括但不限于任何直接、间接、特殊或附带损害，即使国际金融公司已被告知此类损害的可能性。

原文与中文译文如有歧异，请以英文原文为准。

## 联系人

Francisco Avendano  
IFC气候业务局高级项目官员

Pushkala Lakshmi Ratan  
IFC金融机构局气候融资亚太区负责人

Andreas Wohlhueter  
IFC金融机构局气候金融项目官员

## 中文版联系人

徐伟川  
IFC金融机构局中国负责人、高级投资官员

朱韵  
IFC金融机构局亚太区绿色金融创新小组负责人